

# 易學會通

雷淵蘇 著 編者

世界書局印行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初版

易學會通 (全一冊)

定價大洋四角

(外埠酌加運費匯費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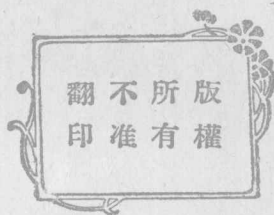
著者 蘇淵雷

發行者 陸高誼

出版者 世界書局  
上海大連海路

發行所

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



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

## 自序

《易》論初稿十七篇，都五萬餘言，余憂患中之作也。自屬稿至寫定，不及十日；然余數年來讀書積理所得，除散見所筆脩慧證情錄一書外，略見於此矣。所特以讀書論世待人接物之方，亦莫外乎此。

此書以《易》爲論本，而不限於《易》。取證老莊，旁參佛氏，遠徵西哲，近引諸儒。自赫拉克利泰、黑智兒、達爾文、柏格森之流，以至惠棟、焦循、嚴復、譚嗣同、杭辛齋、章太炎諸子，凡有勝義妙論，足以互相發明者，靡不稱引，用以參證；復一一就正於辨證方法論與物觀社會學。義求貫通，不囿畛域；意在博約，何滯古今？將以泯漢宋之爭，祛理數之蔽，去彼神祕之外衣，以求合理之核心。間有闡發，語焉不詳；辭雖晦澀，意頗深長。然轉念此書成於幽居不覲履影弔心之際，其不被毀棄者，亦云僅矣。遑望其它？

《易》爲憂患之書，而生生者不已；今是昨非，時中爲大。諸所論列，略引其緒，神而明之，存乎其人。稿成，曾示一二友人，或嫌其立論過寬，無物不可，有類稜論（Paradox）。或稱其出乎天天，入乎人人，頗具新誼。余於前評，頗思辯解道：（今日真理）一而已，所見不同，遂成各派；一往偏至，鮮得本原，同歸殊塗，於理何礙？奚必故步自封，老死考據，始得謂之真知耶？後者云云，諒多溢美，然余七年來之心跡，庶可於此焉明之。生平敬愛師友，期望甚殷，自愧無狀，有負雅懷。今獻此書，聊慰死生契闊之思耳。海內學人，寵而教之，則幸甚矣！

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燈下淵雷自記。

# 目次

## 上篇 緒論

|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|----|
| 一 周易之作者 | 一  |
| 二 周易之名義 | 一一 |
| 三 易學之派別 | 一六 |
| 四 解蔽    | 二〇 |
| 五 讀易界說  | 二六 |
| 一 卦體舉例  | 二七 |
| 二 卦象舉例  | 三二 |
| 三 明爻    | 三五 |
| 六 八卦釋義  | 四〇 |
| 七 天人演化論 | 五〇 |
| 下篇 廣論   |    |

|   |     |    |
|---|-----|----|
| 一 | 論生  | 五六 |
| 二 | 論感  | 六二 |
| 三 | 論變  | 六六 |
| 四 | 論反  | 七三 |
| 五 | 論成  | 七七 |
| 六 | 論時  | 八〇 |
| 七 | 論中  | 八四 |
| 八 | 論通  | 八七 |
| 九 | 論進  | 九〇 |
| 十 | 論憂患 | 九三 |

# 上篇

## 周易之作者

六經源流與孔子制作之關係，今古文學家所見迥異：古文學家以六經爲周公舊典，皆先王之典章制度，孔子不過祖述而廣布之耳。是以章實齋倡「六經皆史」之說，謂「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」，章太炎亦謂孔子傳播固有文化之功不在堯舜下。今文學家則以六經爲孔子所刪定，易與春秋尤爲孔子明道經世之作，微言大義所託焉。是以皮錫瑞謂孔子爲萬世師表，六經卽彼所手定之萬世教科書；康有爲乃倡孔子「託古改制」之說，而尊爲教主。

要之，古文學家以史學之眼光視六經與孔子；今文學家以政治、哲學之眼光視六經與孔子，宜其所得之觀念，迥不相同。顧各有所當。但謂六經皆周公舊典，孔子特補苴而掇拾之，此則古文學家之蔽也。謂六經爲孔子之制作，前無所承，則又今文學家之蔽也。龔自珍曰：「仲尼未生，先有六經；仲尼既生，自明不作。」斯言近是。第所稱「不作」者，明有所依據，非因仍舊貫，抱殘守闕之謂也。則賦新理解於舊事物，或託古以立言，課徒授學，閒加補訂，亦意中事也。是贊易刪詩之說，未爲贅論矣。

近今學者，於今古文學之見外復闢一說，謂六經原爲各不相聯之古籍，與孔子了無關係；孔子非但未制作，並贊刪之事亦無之。此說疑古玄同首倡，附和者頗不乏人。茲不具論，論其關於周易者，並三

說而兼取其安者從焉。

考周易作者，繫辭下稱庖犧氏王天下，仰觀俯察，始作八卦。太史公自序亦曰：「伏羲至純厚，作易八卦。」日者列傳曰：「伏羲作八卦，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。」周本紀曰：「西伯蓋卽位五十年，其囚美里，蓋益易之八卦爲六十四卦。」孔子世家曰：「孔子晚而喜易，序彖，繫象，說卦，文言。」班志承遷說是東漢前，儒者皆言伏羲畫卦，文王重卦，孔子作十翼。初無異議也。

至馬融陸績以爻辭中有「王用享於岐山」，「明夷之箕子」二事，似非文王所宜言者；因謂文王作卦辭，周公作爻辭。孔穎達易正義因之，故曰：「易歷三聖，伏羲既畫八卦，卽自重爲六十四卦；（采王弼說）文王作卦辭，周公作爻辭，孔子作十翼。所以只言三聖，不數周公者，以父統子業故也。」傳統之說如此。

而今文學家皮錫瑞乃謂文王重卦，孔子作卦爻辭，繫辭傳則爲弟子所作。其論證有二：一謂文王重六十四卦見史記周本記而不云作卦辭；魯周公世家亦無作爻辭事。一謂王制樂正崇四術，立四教，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，而不以易教；知文王周公無作卦爻辭事，因易無卦爻辭，不宜作教科書故也。（見所著經學歷史）章太炎曾作駁議，斥以十二謬，大旨甚當。（見太炎文錄駁皮錫瑞三書，文繁不具引）蓋易雖爲卜筮之書，而精微之理非初學所可語；且太卜所掌，亦非民庶所得盡窺。故皮氏謂樂正之不以易教，知文王周公無作卦爻辭之事，此證不立。

余謂易經（指本文卦爻辭言，所謂十翼，便稱曰傳）當爲農業社會初期之產物。其卦爻辭中所載，不外禦寇、婚媾、涉川、畋獵諸事。曰「噬乾肺，得金矢」；曰「田有禽，利執言」；曰「卽鹿」；曰「得牛」；曰「喪羊」；曰「乘馬」；曰「女承筐，士刲羊」；於器有缶，有木舟；而於耕稼之事，除無妄卦有「不耕穫，不菑畲」句外，不再見焉。（未濟上九，有「有孚於飲酒」，似是時已能用米釀酒矣）蓋當時社會之物質生產方法，尙以狩獵牧畜爲主要，農業想未占決定之力，故其精神之生產，亦莫能外。此卦爻辭之非孔子作，證之社會學可明矣。

至卦爻辭是否爲文王所作，似未易決。第文王演易，古籍所載，不一而足，雖未明言其作卦爻辭，然揆之事理：七年幽囚，所得僅六十四之卦象，此常人所能，又何貴乎周文？要之，易卦爻辭爲西周初期之產物，則可斷言也。歸之文王，與繫辭「作易者其有憂患」之說相合，與史遷「文王拘而演周易」之言無悖，似較孔子作辭之說爲安。

次論所謂十翼者：卽上下象，上下象，上下繫，文言，說卦，序卦，雜卦是也。古文學家皆以爲孔子作，無異論。惟今文學家以今繫辭上下卽繫辭傳，爲孔子商瞿等所作。太史公自序引今繫辭之文，謂之易大傳；據釋文，王肅本繫辭實有傳字；今繫辭中多有「子曰」二字，似七十二子後學所纂。余謂今所傳十翼，容非悉爲孔子所自作，說卦等三篇後得（見論衡、隋志）似不可信；繫辭亦有弟子增入之語，姑勿論；至象象文言等（文言中亦有子曰字，想係弟子所增）無確實反證前，固不能謂非孔子作也。卽退



一步言，設非孔子所自作；至少係弟子所錄，亦當與論語等視，斯皆孔子思想之所寄也。

日人並本正詔云：「夫自商瞿於孔子以下，傳授次第，班所記詳明如此；而謂十翼非孔子作者，豈班史之妄耶？余讀繫辭傳，往往以「子曰」發之，果非孔子親筆也。然其闡發顯微陰陽造化之跡，鬼神天人之奧，莫不開發明示焉。非聖人其孰與於此？且與思孟之言，實相表裏，豈假託聖言者之所得而擬乎哉？余故以夫子門人述聖言斷之，蓋商瞿橋庇之徒錄之也。」斯爲篤論。

近人疑古玄同謂孔子與易絕無關係。引論語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易，可以無大過矣」句，魯論「易」作「亦」，因謂論語原文實是「亦」字，因秦漢以來，有孔子贊易之說，故漢人改「亦」爲「易」，以圖附合。又謂古論爲劉歆僞造，固不足信；但此字之改，卻並非始於古論。史記孔子世家已作「易」字，因假定漢人初則改「亦」爲「易」，繼則將論語此節改成史記「孔子晚而喜易，序彖，繫象，說卦，文言，讀易，韋編三絕，曰：『假我數年，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。』」一節，而謂此種改變，原意殆想將論語此節，作爲贊易之證。憑空臆說，一若親歷者。又云解「五十」爲「或五或十」爲不通，殊不知「或五或十」之解，正應上句「加我數年」而言。「加」史記作假，寬餘之意。前爲假設句，故「或五或十」表示祈願之意；若云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，亦可以無大過矣」，則「五十以學」句費解；所學何事，奚必五十乎？此論證亦不能立。（詳見古史辨疑古玄同與顧頡剛論六經與孔子書）

私謂假設孔子與易無關，應先證明論語史記所載爲妄，然後可言也；不然，亦當如馮友蘭氏之以

論語中哲學思想與易傳中哲學思想相比，而後明易傳非孔子作也。然馮氏之言，亦未盡允；請詳論之：馮氏引論語中孔子對於天之觀念，如：

『子曰：「獲罪於天，無所禱也！」』（八佾）

『夫子曰：「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！天厭之！」』（雍也）

『子曰：「天生德於予，桓魋其如予何！」』（述而）

『子曰：「文王既歿，文不在茲乎？天之將喪斯文也，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；天之未喪斯文也，

匡人其如予何！」』（子罕）

『子曰：「吾誰欺，欺天乎？」』（子罕）

『子曰：「噫！天喪予！天喪予！」』（先進）

『孔子曰：「君子有三畏：畏天命，畏大人，畏聖人之言。」』（季氏）

等句，全係一有意志之上帝，「主宰之天」；但在易象象中則不然。如：

『天地以順動，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。』（豫象）

『反復其道，七日來復，天行也；復，其見天地之心乎！』（復象）

『天地感而萬物化生。』（咸象）

『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。』（乾象）

等句，則頗似自然主義之哲學，此所謂天，無一能受禱，能受欺，能厭人，能喪斯文者。（以上略引馮氏孔子在歷史上之地位一文）馮氏以此證明易象象等非孔子作。驟觀之，馮氏之論，似甚明確，諦思則未審也。知言之要，首在審定說者當時之環境及其所與說之對方，然後不致誤會。今馮氏所舉如「獲罪於天，無所禱也」一言，實對王孫賈：「與其媚於奧，寧媚於竈」之間也。王孫賈固當時衛國赫赫之大夫，趨附者甚衆；彼思孔子之附己也，故以媚奧媚竈微窺孔子意。孔子知之，故直對曰：「凡事不順天理，得罪天帝，卽禱亦無用，斯蓋有感而發，卽此獲罪無所禱一言，亦可知孔子對神態度之淡漠矣。至『子見南子，子路不說。夫子矢之曰：『予所否者，天厭之！天厭之！』」此蓋因子路不悅，故孔子對之發誓，謂我所行若有不是處，非但汝不說，天亦厭之！子路素野，孔子所言，用以平其氣也。至謂「天生德於予，桓魋其如予何！」亦因弟子憂司馬桓魋之欲害孔子，故借「天生德於予」一語，以明己之使命，使弟子無憂耳。「匡人其如予何」一節，亦類此。蓋意志堅決之人於患難中每有「天任命於予」之自信，亦如蘇格拉底自以負有神聖之使命，以覺醒其國人爲己任；章太炎先生獄中自記亦謂「上天以國粹付予」而與「鳳鳥不至，河不出圖」之嘆焉。彼二人者，亦豈媚神祈福之人哉？至「畏天命」一語，更見孔氏循名責實，本天之所以命人者而守成之，使不越自然之法則也。上此不辭縷述，既以解馮氏之惑，更進而證明象象所言與論語之中心思想相吻合，以立孔子與易學之淵源焉。

細籀論語：（一）孔子對於宇宙之觀念，亦頗有與易傳所言暗合處，如

『子在川上曰：「逝者如斯夫，不舍晝夜。」』（子罕）

『天何言哉！四時行焉！百物生焉！天何言哉！』（陽貨）

此種感興，可與易傳：

『爲道也屢遷，變動不居，周流六虛，上下无常，剛柔相易，不可爲典要，唯變所適。』（繫辭）

『大哉乾元！萬物資始……至哉坤元！萬物資生。』（乾象坤象）

諸語相發明。

（二）孔子之力行主義見於論語者，如：

『見義不爲，無勇也。』（學而）

『子曰：「朝聞道，夕死可矣。」』（八佾）

『子路宿於石門，晨門曰：「奚自？」子路曰：「自孔氏。」曰：「是知其不可而爲之者與？」』（子路）

（路）

『子曰：「人能弘道，非道弘人。」』（衛靈公）

『夫子憮然曰：「鳥獸不可與同羣，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？天下有道，丘不與易也！」』（陽貨）

諸句，其任世力行之精神，以視：

『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。』（乾象）

『君子見幾而作，不俟終日。』（繫辭下）

爲何如？

（三）論語中之正名主義，如：

『齊景公問政於孔子，孔子對曰：「君君，臣臣，父父，子子。」公曰：「善哉！信如君不君，臣不臣，父不父，子不子，雖有粟，吾得而食諸？」』（顏淵）

『季康子問政於孔子，孔子對曰：「政者，正也。子帥以正，孰敢不正？」』（顏淵）

『必也正名乎！名不正則言不順，言不順則事不成。』（子路）

『觚不觚，觚哉？觚哉？』（雍也）

與傳：

『家人，女正位乎內，男正位乎外。男女正，天地之大義也。家人有嚴君焉，父母之謂也。父父，子子，兄兄，弟弟，夫夫，婦婦，而家道正；正家而天下定矣。』（家人彖）

『君子以慎辨物居方。』（未濟象）

『開而當名，辨物正言，斷辭則備矣。其稱名也小，其取類也大。』（繫辭）

「易曰：『負且乘，致寇至。』」負也者，小人之事也；乘也者，君子之器也。小人而乘君子之器，盜思奪之矣！」（繫辭）

諸句，幾若出諸一人之手。

此外論語中論忠恕一貫之道，仁聖中庸恆謙之德，與易傳中符合處，更俯拾即是。且易傳中所露之封建社會名分觀念與宗法思想，尤屬明顯；而繫辭中漸有耒耜諸農具之名，顯係已進入農業社會後期之產物。至此可得一結論曰：

### 易經三段之演進

一、伏羲畫卦，見於繫辭，舊籍所傳，一無異言。吾人雖不能信確有其人，但八卦之爲物，必爲吾民族最古流傳之一種宗教符號，亦猶西方古代之魔術方乘數也。伏羲實爲歷史前之傳說人物，有無不可，必要之，爲一最古部落之酋長而與八卦有相當關係則可信也。姑仍舊說，以彼爲八卦之造主焉。

二、文王演易，重爲六十四，而賦卦象以名，以辭，亦當在此時。即非全爲文王所作，要彼爲易之轉關人，則似可信。其所代表之社會，約當西周初期之向農業社會過渡期。第文王之易，猶未離卜筮之用耳。

三、至孔子贊易，始推天行以明人事。故每卦皆有「君子以」或「先王以」三字，天人合一之學，蓋自孔子始。惟今所傳之十翼，要非全爲孔子之手作，而彼之大部分思想，仍可於此中覘之。實則易學爲吾國古代之共同思想，不屬誰何；惟借此以明人事，察將來，則孔門一貫之旨也。今姑仍舊說，將易傳

歸之孔門。

最後當申明者一事；即考據之學與義理殊科：前者求其然，後者求其所以然；前者重在求真，後者重在求善。今後所論，一循此旨。

## 周易之名義

案周官「太卜掌三易之法，一曰連山，二曰歸藏，三曰周易。」各有其象與數，各殊其變與占。杜子春云：「連山伏義，歸藏黃帝。」鄭玄易贊及易論云：「夏曰連山，殷曰歸藏，周曰周易。」又釋云：「連山者，象山之出雲，連連不絕，歸藏者，萬物莫不歸藏於此中，周易者，言易道周普，無所不備。」鄭玄雖有此釋，更無所據之文。或謂世譜等羣書載神農一曰連山氏，亦曰列山氏；黃帝一曰歸藏氏。旣連山歸藏，並是代號；則周易稱周，取岐陽地名。毛詩云「周原膺膺」是也。又文王作易之時，正在美里，周德未興，猶是殷世也；故題周別於殷，以此文王所演，故謂之周易，其猶周書周禮，題周以別餘代。故易緯云「因代以題周」是也。（見孔穎達周易正義序）上列二說，一取其義，一取其名，余謂以後說爲得。

考連山歸藏，或曰義黃，或曰夏殷，洪荒已遠，文獻無徵，茲勿論。若鄭玄所稱周易之義，於理非不可通；然吾人可離周以言易，決不可離連而言山，離歸而言藏；以知周易二字，非不可離。且易爲原名，周爲附加字，則顯然也。

莊子稱「易以道陰陽。」

左傳「韓宣子適魯，見易象與春秋。」



論語孔子自謂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易，亦可以無大過矣！」

後世載籍，專稱易而不冠以周字者，習以爲常。以知周字附加，以別朝代；卽無周字，則易道之周普，亦不致失其義也。繫辭不云乎：

『易之爲書也，不可遠；爲道也屢遷。變動不居，周流六虛，上下无常，剛柔相易，不可爲典要，惟變所適。』

其「變動不居，周流六虛」之言，寧得加周字而始顯其義蘊乎？

近人錢基博氏引賈公彥疏「以周易以純乾爲首；乾爲天，又能周市於四時，故名易爲周易也。」謂賈亦不以周爲代名，而釋周爲周市，稱其「扶經之心，執聖之權，蓋視鄭旨爲尤諦審」云。錢氏引易「原始要終無往不復」之義，解周爲「周市」，爲「周而復始」，爲「原始反終」，取證於日月往來，寒暑相推，以圓其說。夫鄭玄訓周爲「周普」，爲「無所不備」，於易義尙無傷；若錢氏僅以周市循環盡易義者，只見其偏，未見其全，猶難免見樹木而不見森林之誚也。夫循環周市，固易之一義，殊不知世上固無絕對之循環也。天行尙已，然今晨之朝陽，非昨夕之落照；今年之春秋，非去歲之春秋，時空異也。使易道無逾於周市，使宇宙不外乎循環，則生生之義絕而世界無由演進矣。蓋易之爲道，除不易外，猶有其變易演進之義存焉。曰「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」，曰「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」，曰「日新之謂盛德」，「生生之謂易」，曰「易不可見，則乾坤或幾乎息矣」。上此諸義，夫且「周市」二字所能